

关于同意池南区漫江村旅游特色民宿项目、 2024 年池南区漫江村光伏发电项目和 池南区漫江村中草药种植项目列入 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 乡村振兴项目库的公示

经漫江村村委会提议，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同意池南区漫江村旅游特色民宿项目、2024 年池南区漫江村光伏发电项目和池南区漫江村中草药种植项目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

经池南区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同意池南区漫江村旅游特色民宿项目、2024 年池南区漫江村光伏发电项目和池南区漫江村中草药种植项目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

现将同意池南区漫江村旅游特色民宿项目、2024 年池南区漫江村光伏发电项目和池南区漫江村中草药种植项目列入池南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7 天（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4 日）如对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

池南区乡村振兴局。池南区管委会办公楼 219 室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电话：0439-5029020 . 邮箱：cnqjfj@126.com

监督举报电话：12317

池南区乡村振兴局（盖章）

2023年10月8日

